成交公示预览

韶关市自然资源局国有土地使用权招拍挂出让成交公示(韶地出让示[2026]030号)

成交公示查看

按照《土地管理法》、《城市房地产管理法》、《招标拍卖挂牌出让国有土地使用权规定》和《招标拍卖挂牌出让国有土地使用权规范》等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公开、公正、公平的原则。我局于 2026-10-31至 2026-11-10 挂牌出让挂牌出让 1 宗国有土地使用权。现将有关情况公示如下：

一、地块基本情况：

地块编号：	2026A30	地块位置：	韶关市SG-WJ-04-07-0308号地块（芙蓉新城九龄东路南侧）	土地用途：	普通商品住房用地(二类)
土地面积(公顷)：	3.6856	出让年限：	70		
成交价(万元)：	10018	受让单位：	韶关市中韶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土地用途明细					
用途名称		面积(公顷)			
普通商品住房用地(二类)		3.6856			
备注：	1.根据项下宗地规划条件，该建筑总面积66340.8平方米为规划计容建筑总面积，且取宗地容积率最大值计算而得。本宗地规划用地性质为城镇住宅用地（0701），地块内商业(含公共服务设施配套要求中的商业设施）计容建筑面积占各自地块总计容建筑面积比例为≤5%，住宅（含公共服务设施配套要求中的非商业设施）计容建筑面积占各自地块总计容建筑面积的比例≤95%，商业用地出让年限 40 年，住宅用地出让年限 70 年。2.该地块可售商品住宅根据《住房城乡建设部 自然资源部金融监管总局关于完善商品住房销售制度的通知》（建房规〔2026〕3号）文件要求实施现房销售。3.本宗地竞得人需严格按照《韶关市自然资源局韶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国家税务总局韶关市税务局关于进一步深化新建商品房“交房即发证”工作的通知》要求，落实商品房“交房即发证”政策。4.本宗地保障性住房配建方式为“以资代建”。5.本宗地配建养老服务设施要求按照《韶关市SG-WJ-04-07-0308号地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交易方案》第十条第五点执行。				

二、公示期：2026年11月13日 至 2026年11月17日

三、 该宗地双方已签订成交确认书，如果宗地的用途为住宅或商服则需在10个工作日内签订出让合同；非住宅或商服用途则应在30日内签订出让合同，相关事宜在合同中约定

四、联系方式

联系单位：韶关市自然资源局
单位地址：韶关市武江区芙蓉新城韶州大道(滨江路)9号粤港澳大湾区数据应用产业园东北门F栋韶关市自然资源局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0751-8610225
联 系 人：权益与利用科
电子邮件：

韶关市自然资源局
2026-11-13

序号	宗地编号	宗地面积（公顷）	土地用途	合同编号	电子监管号	公告编号	交易信息	合同状态	操作
1	2026A30	3.6856	普通商品住房用地(二类			韶地出让告字[	查看		查看明细